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8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8月2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刘万富先生、徐翔先生、张晓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万富先生、徐翔先生已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张晓苗先生在公司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和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的书面承诺》、《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独立董事张晓苗先生的通知，张晓苗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